**自助選物販賣事業場所新冠肺炎防疫計畫(範本)**

公司或商號或稅籍登記名稱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(代表人或負責人或營業人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)

1. 說明現場採取實聯制方式(檢附現場照片)。
2. 說明消費場所內各機台均提供酒精或乾洗手設備、量測體溫(檢附現場照片)。
3. 說明現場標示「消費者應配戴口罩」及「場所內禁止飲食」(檢附現場照片)。
4. 說明場所內須有監視器及廣播系統，並留有管理人聯絡資訊(以上檢附現場照片)，如發現有違反防疫行為時，應於有人前往現場進行處理。
5. 說明環境定期清潔消毒並現場留存紀錄表備查(檢附現場清潔消毒紀錄表擺放之照片)。
6. 說明於深夜（22:00~08:00）及其他非營業時段，採取關閉營業場所，明確阻隔出入口並標示消費者禁止進入(檢附出入口阻隔之照片)。
7. 管理人需於通知後30分鐘以內到場，並配合防疫管制現場改善作業​。

本次復業所提相關申請填報內容均屬實，倘有虛偽、不實、造假等情形，將不予同意復業申請。

**此致**

**新北市政府**

●公司或商號印章： ●代表人或負責人或營業人印章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